宝丰县林业局

关于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

报 告

2024年，宝丰县林业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着力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强化行政权力监督，加快推进法治林业建设。现将县林业局2024年度法制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县林业局党组书记、局长在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过程中，亲自安排部署，主要做到：

（一）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将宪法和常用法律纳入干部职工学习，根据2024年年初制定的学习计划，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干部职工大会、支部党员大会等形式进行学习，2024年度学习共达24次，有效提高了干部职工法治素养。

（二）严格执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县林业局从加强法治领导、贯彻法治理念，从加强普法宣传教育、营造法治氛围，从依法实施重大行政决策、强化制度建设，从强化执法监督、规范执法行为几个方面切实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三）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制度。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切实提升服务管理水平。**一是**加强制度建设。建立重大行政决策制度，明确具体事项，健全议事规则，规范决策程序，改进决策方式，提高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规范化程度。**二是**依法实施重大行政决策。凡是涉及本地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决策事项以及专业性较强的决策事项，严格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决策等法定程序，事前进行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涉及人民群众和公共利益的重大决策事项，召开班子成员会集体研究决策。

二、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其他相关科室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涉及全局性问题、重大事项经局党组会议或者领导小组工作会集体研究决定的机制。

(二)建立健全制度。健全执行惠林政策、行政执法、行政许可等领域的信息主动公开制度，逐步优化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制度、行政执法程序规范制度、行政执法查处公开制度等一系列日常工作制度，完善了举报投诉的处置方案、行政执法违法的责任追究等规定，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树立了林业部门依法行政、为民服务的良好形象。  
 (三)提高政务效能，扎实推进审批制度改革。打造“一个窗口受理、一站式办结”一体化模式。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布林业局权责清单、各类证明事项清单、各类行政许可目录清单等，制定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统一规范事项基本要素，以便公众能快速、便捷获取相关信息。 2024年全年共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30件，采伐株数13292株，采伐蓄积2340.8472立方米；经上级林业主管部门审核审批使用林地共计9起，审核审批使用林地面积共计26.864公顷。缴纳森林植被恢复费共计384.7340万元。

(四)加强法治宣传。在抓好《宪法》和基本法律、法规、规章，同时结合林业工作实际，深入开展森林防火、“八五”普法、宪法日、宪法宣传周等宣传活动，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要求，积极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深入开展法律宣传活动13次，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印发宣传资料、出展板、发微信、抖音短视频和绘画比赛等形式进行灵活性的专题普法宣传。大力宣传自然保护地和保护野生动物的重要意义。结合2月份“世界湿地日”、3月份“世界野生动植物日”、4月份“爱鸟周”、5月份“生物多样性日”、6月份“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及10月份“野生动物保护宣传月”、12月份“宪法宣传周”等活动相继开展了多次普法宣传活动，通过宣传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据统计，2024年以来，县林业局先后接受城乡居民、社会组织、机关单位公职人员等方面的爱心人士救助野生动物25只，其中11只属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13只属“三有动物”，1只属普通野生动物，联合县文明办颁发爱心救助荣誉证书8份。制作了“爱鸟周”抖音短视频浏览点击量超过3000多人次。

(五)制定学习计划,加强学习培训。深学笃用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制定学习计划，局党组带头，通过中心组学习会、党组会、全体职工学习会等形式跟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的工作部署，广泛深入开展研讨，面向党员干部加强宣传宣讲，强化学习监督指导，营造林业系统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全年共计组织习近平总书记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集中学习16次、党内法规集中学习8次。除组织集中学习之外，鼓励全体职工利用空余时间自主学习。将执法队员常规化培训、林业系统职员轮训定为常规制度，每年开展，保证了全体执法队员每年至少进行1次林业执法培训，林业系统其他人员每年至少参加一次林业法律法规系统轮训。

（六）继续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机制。完善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人员的“双随机”抽查机制根据检查对象的经营规模、信用等级、处罚记录等对检查对象采用一般抽查、重点抽查、一般抽查和重点抽查相结合的检査方式。逐步推广电子信息化应用,做到行政执法全程留痕,实现责任可追溯。

（七）继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立优化营商环境长效机制。根据国家、省、市、县出台的优化营商环境系列文件，结合我县林业具体实际，参照制定针对林业政务环境、经营要素保障、生产经营许可等方面的相关文件，形成切实有效的优化林业营商环境长效机制。

三、2024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原因和问题整改情况

虽然我局在提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面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许多不足和问题。一是依法行政能力不足。部分干部学习不够，还停留在表面，没有做到深学细研、熟练掌握，依法行政意识不够、能力不足，在日常工作中缺乏法治思维。二是执法人员力量薄弱。专职执法人员不足，单位装备短缺、经费不足、业务能力参差不齐等问题突出，影响了林业执法的正常开展。三是群众的法治意识仍有待进一步提高。盗伐滥伐林木案件仍然屡禁不止，违法使用林地等行为在局部地方仍然存在。四是宣传方式有待创新。我局无独立的新媒体账号、网站，多数通过活动、横幅、开展普法宣传，宣传面不够广，群众知晓率不够高。我局将在接下来工作中认真总结经验,查找不足,继续以依法行政为总抓手,进一步提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满意度,以高标准严要求,逐项落实、扎实推进。

四、2025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初步安排

（一）抓好建章立制。根据上级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不断修订完善相关实施办法，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等工作，为林业改革发展提供有力的政策法规支撑。

（二）建立健全科学依法决策机制。继续聘用法律顾问，为我局重要决策、行政行为、合同行为及其它法律事务提供专业支撑，进行法律论证并提出法律意见。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监管，严格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完善决策方式，规范决策程序，强化决策责任，提高工作的透明度。

（三）继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强化行政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监管，继续推动网上办理，优化办事系统、简化办事材料、精简办事环节。

（四）继续加强法治宣传工作。围绕林业工作,继续积极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做好林业重点法律法规文件宣传解读，结合“3·12”“12·4”等主题活动，宣传林业法律法规，不断提高公民的爱林护林意识，抓好以领导干部为龙头的重点对象法制教育，不断增强普法教育的针对性和时效性。

2024年12月16日